

# 青浦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青府办发〔2023〕63号

---

## 上海市青浦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青浦区全面推进高质量幼儿园建设 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委、办、局，各有关单位：  
经区政府同意，现将《青浦区全面推进高质量幼儿园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按照执行。

2023年12月5日

# 青浦区全面推进高质量幼儿园建设 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

“十四五”以来，青浦区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市委市政府关于“幼有善育”的各项决策部署，依托区托幼与学前教育联席会议平台，全力推动学前教育与托育服务工作在资源配置、内涵发展、机制保障等方面取得新突破、积累新经验，及时回应、努力满足社会群众对优质园所机构及普惠性托育服务的迫切需求。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践行人民城市理念，加快实现“幼有善育”，促进青浦区学前教育质量全面提升，更好服务重大国家战略和“五个新城”建设推进，根据上海市托幼和学前教育工作会议办公室印发的《全面建设高质量幼儿园的实施意见》精神，立足区域实际，制定我区《全面推进高质量幼儿园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理念，整体提升区域内幼儿园办园质量，将每一所幼儿园办成办园管理规范有序、教师队伍素质优良、保育保教质量较高、场地设备投入有力、幼儿身心健康发展的高质量幼儿园，回应新时代立德树人教育目标的新任务，完善区域学前教育协调发展的新机制，注入区域学前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新动能，满足人民群众对学前教育内涵质量的新要求，努力办好青浦区每一所家门口的幼儿园。

## **二、基本原则**

### **（一）坚持规范有序**

严格落实国家和上海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严格依法依规办园，筑牢关键领域防线，强化底线意识，杜绝重大安全责任事故和有重大社会影响的事件，保障幼儿健康安全。

### **（二）坚持创新驱动**

引导激励园所和教师持续开展理论和实践创新，为园所自主发展和教师创新探索提供政策和资金保障支持，给予园所更大的创新发展空间。推动园所主动开展创新性保教实践和研究，树立正确的质量观和儿童观，在规范中求创新，在创新中求突破。

### **（三）坚持幼儿发展优先**

深入落实幼儿发展优先的科学保教理念，开展有园所特色的幼儿发展优先行动，遵循幼儿身心发展规律和学前教育规律，充分理解和尊重幼儿，支持幼儿在游戏和生活中的主动学习。

### **（四）坚持激发园所动力**

有机整合检查、督导、评估等工作，切实减轻园所负担。尊重园所发展基础现状，发挥园所主观能动性，调动全体保教人员的积极性，结合教师、保育人员专业发展需求，推动保教队伍全员参与创建工作，让每位教职员工在创建过程中得到成长。

### **（五）坚持区域整体提升**

聚焦解决制约我区学前教育质量的短板问题，着力发挥示范园和资深一级园的辐射引领作用，重点关注新建园和相对薄弱幼

儿园发展，努力“抬高底部、做强中部、做优顶部”，推进区域学前教育资源布局与内涵发展不断优化。

### **三、目标任务**

到 2025 年，总体上促成区域学前教育发展机制更加科学有效、发展过程更加可观测可持续、发展结果质量人民更满意，全区学前教育整体水平在现有基础上全面提升。

#### **（一）区域资源布局合理**

区内公办幼儿园全部建成高质量幼儿园，民办幼儿园全部达到普通幼儿园办园标准。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不低于 80%，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不低于 95%，公民办幼儿园班额达标率 100%。2023 年起新建公办幼儿园严格按照高起点建设高质量幼儿园。建成 7 个紧密型学前教育集团带动区域整体发展，集团化办园覆盖率达到 100%。

#### **（二）园所管理规范有序**

贯彻落实《上海市学前教育与托育服务条例》，全面梳理并健全完善幼儿园安全、卫生、人事、财务等各项园所管理制度，提高幼儿园保育教育工作规范化和科学化水平。根据国家和上海办园质量指南相关要求，加大政策宣贯与专题培训，不断提升园所自我完善和自我评价能力。

#### **（三）幼儿发展态势良好**

不断强化各园所科学的儿童观和保教观，坚持以游戏为基本活动，确保每日在园 2 小时户外活动的效果和质量，丰富幼儿成长经历。加强教养医结合，依据儿童体质健康监测规范要求，通

过多种方式开展幼儿健康日常监测，加强对幼儿肥胖、近视、龋齿等健康问题的预防和干预，有效控制发生率。提高教师对有特殊需要幼儿的观察和支持能力。

#### **（四）园舍条件普遍达标**

公办幼儿园既有室外游戏场地生均面积、幼儿活动用房生均建筑面积、幼儿生均建筑面积、玩教具及图书配备均达到全国县域学前教育普及普惠督导评估要求。新建、改扩建幼儿园项目规划建设按照国家和上海市要求，保障用地供给，在建设用地标准、建筑设计特色等方面高质量引领。积极通过新建、扩建、改建等方式，对已建成未达标的幼儿园及其托班，予以补充和完善。

#### **（五）队伍素质显著提高**

每所公办幼儿园至少有 1 位高级以上职称教师，专任教师接受专业教育的比例不低于 95%。各类幼儿园配足配齐保教队伍，形成一支敬业爱生、拼搏奉献、开拓创新的保教群体，有一批中青年保教人员发展成长为新的区级骨干和带头力量。建立健全优秀教师柔性流动机制，整体提高保教队伍专业水平。

#### **（六）服务能力持续提升**

开设托班的园所占幼儿园总数的比例不低于 85%，其中新建、改扩建幼儿园按照建设标准开设托班。幼儿园入学准备教育覆盖率为 100%，家庭科学育儿指导服务覆盖率为 100%，幼儿家庭和教职员工满意度持续提高。扩大开门办园空间，引导园所充分运用社区优势资源丰富幼儿一日生活，开展多种形式的家园互动，形成园所、家庭、社区合力育人格局。

## **四、主要举措**

### **（一）聚焦政策集成，全面开展学前资源优化行动**

**科学规划资源布局。**根据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状况和人口出生、导入、流动等趋势，合理规划学前教育的事业发展，继续把学前教育作为区教育事业发展的的重要组成部分纳入整体规划。进一步落实规划配套幼儿园与新建住宅“同步规划、同步设计、同步建设、同步验收、同步交付使用”的主体责任，完善幼儿园公建配套建设机制和公建配套幼儿园的治理，优化幼儿园设点布局，解决资源供给的结构性矛盾，推动区域学前教育可持续发展。

**持续加大资源供给。**加大公办幼儿园建设力度，到 2025 年完成 24 所幼儿园新建并投入使用。支持普惠性幼儿园发展，完善本区民办普惠性幼儿园相关补贴实施细则，明确扶持政策和补助标准。按照“关、停、并、转”统筹推进的工作思路，加强民办三级幼儿园质量管理，鼓励 3-5 所符合条件的民办三级幼儿园申办普惠性幼儿园。

**全面提升办园条件。**全面优化和落实幼儿园建设标准，分层分类分批推进公办幼儿园园舍维修更新工程，进一步优化空间布局，改善办园条件。着重保障幼儿园户外活动场地和运动场地面积，参照《上海市幼儿园装备指南》和《上海市幼儿园专用活动室建设要求》，结合本区近年设施设备配置情况及配置限额，制订青浦区幼儿园设施设备与玩教具配置标准。

### **（二）聚焦园所主体，全面开展内涵建设促进行动**

**激发园所主体意识。**明确各幼儿园是推进高质量建设的主

体，引导各园所充分利用外部政策支持，整合各类优质资源，充分调动教职工积极性，在市、区专家团队指导下，制定园本建设工作规划，明确建设目标、时间表、路线图和具体实施项目，全面开展基于园所实际的内涵建设促进行动，形成区域高质量幼儿园创建的浓郁氛围。

**提升课程领导能力。**深化幼儿园课程改革，推动园所参与区第四轮课程领导力项目全覆盖，全面开展基于问题的行动研究，在保教队伍培养、幼儿自主学习、在园户外活动、幼儿营养膳食、课程资源建设、幼儿健康观测、特殊幼儿干预等方面探索创新、做深做细，打造一批具有区域引领性作用的共享资源。强调对幼儿园活动和教育过程的质量评估和监测，着力提升园所保教质量自我监测与循环改进的意识和能力，让评价真正成为营造幼儿园自主发展教育文化的催化剂。

**持续深化科学保教。**强化教育、卫生健康等部门的协同，深入研究幼儿身心发展的规律和特点，落实教养医结合保障幼儿健康。重视对幼儿口腔卫生、用眼卫生、疾病预防等健康卫生习惯和健康生活方式的培养，提高教师对幼儿身心健康问题的科学判断和干预能力。深度聚焦每日2小时户外活动的效果与质量，提升幼儿身体素养与健康素养。建立公共卫生应急响应预案，为每一位幼儿的安全提供环境保障。优化家园社合作共育机制，切实提升面向婴幼儿家庭的科学育儿指导服务质量。

### **（三）聚焦动能激发，全面开展保教队伍提升行动**

**加强师德师风建设。**严格落实新入职教师思想品德核查和涉性侵害违法犯罪人员从业限制长效机制。贯彻落实教育部《新时代幼儿园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建立信用记录、完善诚信承诺和师德失范处理机制等措施，全面提升教师职业素养。

**突出专业发展核心。**加强学前教育理论和实践研究，积极构建优质教师资源共享平台，完善幼儿园园长、专任教师和卫生保健教师研训体系。聚焦区域内相对薄弱园和新建园保教队伍，持续开设“高质量幼儿园建设教师专业发展指导者高级研修班”，全面提升学前教育专业人才质量。发挥好区内保育中心组和保育带头人工作室作用，组织实施幼儿园“三大员”技能大赛，推动区域保育质量纵向发展。

**深化人才培育机制。**依托“双名工程”和区第七届名优教师培养工程，实施“领航计划”“拔尖计划”“种子计划”等项目，着力培养一批享有较高声誉和业务能力的学前教育教科研专家、名园长、高端骨干教师和教坛新秀。以合作办学为契机，依托高校优质资源，组建青浦区学前教育专家咨询委员会，深化与上海学前教育学院在幼教专业人才输送、保教队伍专业能力提升、园所课程实施与教科研攻关等方面的协同联动，助力园所师资力量与特色培育“双进阶”。

**完善队伍激励机制。**建立健全公办幼儿园以绩效工资为主体，向承担重难点任务倾斜、向教育教学一线倾斜、向重点人群倾斜的收入分配激励机制，有效落实非编人员（保育员、营养员）

薪酬待遇增长机制，为高质量幼儿园保教队伍建设提供制度保障。持续优化支持幼儿园专任教师提高专业技术职称、提升学历层次的政策措施。

#### **（四）聚焦协同联动，全面开展集团办学辐射行动**

**完善组织治理体系。**以示范园和合作办学园为引领园，组建7个紧密型学前教育集团，由引领园牵头组建理事会，完善集团化办学治理体系，探索区域学前教育协同联动发展新模式。坚持“紧密合作、优质共享、提质增效”的建设思路，发挥引领园品牌效应与辐射作用，重点聚焦新建园和相对薄弱幼儿园质量提升，实现管理、师资、课程、文化等互通互融，为集团各幼儿园发展提供内生动力。

**推动资源要素流动。**健全集团内部优秀园长、教师带教机制，深化跨校竞聘、定期流动、名优骨干支教等柔性流动机制，高效盘活教师队伍优质资源。鼓励优质园的骨干教师向新建园和相对薄弱园流动，通过示范带班、教研引领和项目攻关等方式，帮助流入园建立可持续发展机制，形成“造血功能”。倡导与践行“幼儿发展优先”理念，由引领园牵头建立健全集团优质课程资源共享平台，积累一批典型案例和实践经验，有效提升课程品质，凝练办园特色。

**突出高位专业引领。**组建青浦区学前教育专家咨询委员会，委托市级优质专家团队开展定点指导，实行区教师进修学院幼教教研员和合作办学高校专家驻点（集团）指导机制，每学期实现

对全部园所的调研指导全覆盖，定期组织集中主题教研、课堂展示、评比交流等活动，激发集团内全体教师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实现引领园持续高位发展与新建园、相对薄弱园提质增效的“双提升”。

**持续深化质量追求。**按照“抬高底部、做强中部、做优顶部”的总体思路，推动引领园切实发挥示范辐射作用，有效输出优质的资源平台与课程体系，保持常态化建设状态和高位发展，同时引导有条件、有基础的一级园创新发展，带动相对薄弱园错位发展、特色发展，全方位构建集团内“和而不同、美美与共”的高质量幼儿园建设图景。鼓励优质的民办二级幼儿园参与集团化办学，搭建公民办融合的集群式发展平台，实现公民办高质量学前资源的协同联动、并举发展。

### **（五）聚焦项目驱动，全面开展幼儿发展培塑行动**

**强化课程方案优化。**坚持问题、需求和价值导向，持续开展幼儿园课程实施方案优化研修项目，着力打造基于教师专业发展的区域课程优化实施支持与保障系统。依托专题培训、方案评审、专家对话等途径，支持区域各级各类幼儿园修订、完善和优化课程实施方案，不断优化提升幼儿园的课程意识与课程实施能力，倡导和践行“幼儿发展优先”理念，对儿童观、课程观、质量观和发展观等进行理念和价值重塑。

**丰富保教活动资源。**持续开展“户外两小时”及“园内外实践体验活动”的行动研究，充分挖掘和利用园内外环境资源，结合

园所课程特色与幼儿发展需求，打造基于儿童视角的活动空间，拓展幼儿N种户外体验；立足青浦地域文化和自然资源，探寻和挖掘适宜3-6岁幼儿安全游戏和活动的活动场域及富有区域特色的课程资源，丰富幼儿成长经历，形成蕴含青浦味道的课程特色。

**持续支持幼儿发展。**深入推进市、区两级第四轮课程领导力项目，聚焦“构建以幼儿为本的一日活动”开展实践研究，通过专题调研，梳理分析发展现状，确保“玩学合一，引导幼儿主动学习发展”的课程理念有效落地。持续开展“基于儿童立场的教育支持”主题研修，引导教师学会立足幼儿活动现场，发现和支持幼儿有意义的学习，相信每一个幼儿都是积极主动、有能力的学习者，为每个幼儿提供多样化的活动体验，丰富幼儿成长经历。

#### **（六）聚焦信息支撑，全面开展园所数字赋能行动**

**完善学前信息化管理体系。**将学前教育信息化纳入区基础教育信息化管理体系，对标《上海市幼儿园信息化建设与应用指南》，加大本区托幼机构信息化建设与应用指导。不断优化园所信息化环境建设，完善幼儿园信息化基础设施设备配置。不断构建幼儿园智慧教育环境，助推园所实现高效率的运转和跨越式发展。

**探索信息技术场景应用。**开展数字化转型背景下的区域学前教育教学模式创新研究与实践探索，开展信息化素养提升专项培训，不断提升学前教育信息化、现代化能级。完善基于园园通平

台的区、园、家三级信息应用平台，深入推进基于信息技术的保教质量监测评价。充分发挥信息技术的共建共享作用，依托市、区级课程资源平台，为幼儿园教师实施保育教育提供支持。推动“幼儿户外活动健康数据监测”数字场景建设公办园全覆盖，加强数字分析与运用。加强“来离园智能管理”系统的运用与监测，推动数据、技术赋能学前教育创新发展。

**提高园所安全防范水准。**深入贯彻落实市、区两级关于加强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风险防控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压实相关部门对幼儿园安全保卫和监管责任。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和规范标准，提升信息化管理水平，实现幼儿园安全技术防范设施覆盖所有幼儿园集体活动区域。加强学前教育信息安全管理，建立安全保障机制，确保学前教育信息网络和数据安全。

## **五、组织保障**

### **（一）加强统筹，明确职责**

建立健全区级统筹、部门联动、街镇协同的工作机制，在区学前教育与托育服务联席会议框架下，组建由区政府分管领导担任组长、区教育局局长担任常务副组长、相关职能部门分管领导担任组员的“青浦区高质量幼儿园建设工作专项推进组”，进一步加强资源统筹、明确部门职责、完善工作机制，确保“十四五”期间青浦区高质量幼儿园建设各项目标任务有力有序推进。由区学前教育与托育服务联席会议办公室牵头制定我区高质量幼儿园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及年度推进方案，组建专家指导团队，对各

创建园所的争创方案、年度计划和具体举措进行论证，对建设工作进行全过程的专业指导。将高质量幼儿园建设纳入“政府实事工程”项目，列入对相关职能部门和 11 个街镇的年度绩效考核。区教育局每年发布学前教育蓝皮书，公开家门口高质量幼儿园建设的重要数据和工作进展。

## **（二）整体推进，分步实施**

牢固树立学前教育质量的整体观、全面观，以“大调研”工作为契机，区高质量幼儿园建设工作专项推进组深入到基层园所开展实地走访调研，进一步摸清底数、了解现状，完善顶层设计、加大政策集成，统筹规划区域各类幼儿园发展，不让一个园所掉队。坚持实事求是有序推进，突出质量核心，按年度列出创建计划，做到成熟一批推进一批。区教育局要加强政策宣贯与专业支撑，引导各园所注重建设过程和园所自我评价，科学设置发展目标，持续优化发展过程，注重创建结果的高质量，切实提高人民群众的满意度和感受度。

## **（三）加大投入，优化配置**

加强资金统筹，持续加大创建工作专项经费投入力度，重点保障园所队伍建设、园舍改造、专用室建设、装备更新、课程建设等需求。进一步优化支持结构，支持“十四五”期间学前教育投入稳步提升。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提升支出绩效，为本区学前教育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后勤保障。

- 附件： 1.青浦区 2024-2025 年拟新建园所规划表
- 2.青浦区高质量幼儿园创建时间安排表（2023-2025）
- 3.青浦区高质量幼儿园建设部门责任分工与进度安排表

## 附件 1:

青浦区 2024-2025 年拟新建园所规划表

序号	园所拟名或方位	所属街镇	建设规模(班)	完成年限
1	中铁逸都幼儿园	夏阳街道	10+4	2024 年
2	漕盈路站幼儿园	盈浦街道	15+1	
3	徐泾北大居 28-04 幼儿园	徐泾镇	15	
4	青湖东路幼儿园	赵巷镇	15	
5	赵巷 G2-02C 幼儿园	赵巷镇	12+1	
6	重固 15+3 班幼儿园	重固镇	15+3	
7	朱家角 19-08 幼儿园	朱家角镇	15+1	
8	徐泾 02-06 地块幼儿园	徐泾镇	12+2	2025 年
9	徐泾住宅配套 A5 幼儿园 1	徐泾镇	9+3	
10	徐泾住宅配套 A5 幼儿园 2	徐泾镇	12+3	
11	朱家角 (15+1) 幼儿园	朱家角镇	15+1	
12	新城一站 18A-06A 幼儿园	赵巷镇	15+2	
13	新城一站 38A-02A 幼儿园	赵巷镇	15	
14	新城一站 76A-04A 幼儿园	赵巷镇	15	
15	赵巷 B4-02 地块幼儿园	赵巷镇	15+1	
16	中央商务区 113-04 幼儿园	夏阳街道	12+3	
17	盈浦街道 10-02 幼儿园	盈浦街道	12+3	
18	华新新建 15+1 班幼儿园	华新镇	15+1	
19	香花桥幼儿园迁建	香花桥街道	15+1	

## 附件 2:

青浦区高质量幼儿园创建时间安排表（2023-2025）

序号	所属街道	幼儿园名称	完成年限
1	金泽镇	上海市青浦区淀山湖幼儿园	2023 年
2	盈浦街道	上海市青浦区思源幼儿园	
3		上海市青浦红珊瑚幼儿园	
4	赵巷镇	上海市青浦区秀涓幼儿园	
5	香花桥街镇	上海市青浦阳阳幼儿园	
6	夏阳街道	上海市青浦奇星幼儿园	
7	华新镇	上海市青浦区新霞幼儿园	
8	白鹤镇	上海市青浦区赵屯幼儿园	
9	徐泾镇	上海市青浦区徐和路幼儿园	2024 年
10		上海市青浦区徐泾第三幼儿园	
11		上海市青浦区尚泰幼儿园	
12		上海市青浦区徐泾第二幼儿园	
13		上海学前教育学院附属青浦实验幼儿园	
14		上海学前教育学院附属青浦第二实验幼儿园	
15	练塘镇	上海市青浦区小蒸幼儿园	
16		上海市青浦区练塘幼儿园	

17	盈浦街道	上海市青浦区忆华里幼儿园	2025 年
18		上海市青浦区鹿鸣幼儿园	
19		上海市青浦区橙黄橘绿幼儿园	
20	白鹤镇	上海市青浦区白鹤幼儿园	
21	华新镇	上海市青浦区嵩华幼儿园	
22		上海市青浦区凤雅幼儿园	
23		上海市青浦区之华幼儿园	
24	朱家角镇	上海市青浦区朱家角第二幼儿园	
25		上海市青浦区沈巷幼儿园	
26	金泽镇	上海市青浦区金泽幼儿园	
27	夏阳街道	上海市青浦区东方幼儿园	
28	重固镇	上海市青浦区重固幼儿园	
29	练塘镇	上海市青浦区蒸淀幼儿园	
30	朱家角镇	上海市青浦区泰安幼儿园	
31	白鹤镇	上海市青浦区白鹤第二幼儿园	
32	夏阳街道	上海市青浦区新青浦幼儿园	
33	盈浦街道	上海市青浦区庆华幼儿园	
34	香花桥街镇	上海市青浦区清河湾幼儿园	
35		上海市青浦区香花桥幼儿园	
36	徐泾镇	上海市青浦区童翼幼儿园	

37		上海市青浦区实验蟠文幼儿园	
38	华新镇	上海市青浦区新华幼儿园	
39	华新镇	上海市青浦区凤音幼儿园	2024 动迁



附件 3:

青浦区高质量幼儿园建设部门责任分工与进度安排表

年度	工作目标	工作事项	主要内容	责任部门
第一阶段 2023 年 4 月 -2024 年 1 月	1. 形成《青浦区全面推进高质量幼儿园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 2. 5 所新建幼儿园如期高起点开园；8 所公办幼儿园、1 所民办二级幼儿园争创高质量幼儿园；完成托幼一体化指标； 3. 加强分层分批次托幼人才培养； 4. 坚持“抬高底部、做强中部、做优顶部”的总体思路，组建 7 个紧密型学前教育	依托区托幼联席会议，制定部门协同推进青浦区高质量幼儿园建设的路线图、任务书和时间表。	依托青浦区托幼联席会议办公室牵头，商议制定《青浦区全面推进高质量幼儿园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和部门责任分工及进度安排表	区托幼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推进新建和改扩建幼儿园建设，保障专项经费、设施设备、人员配备到位。	推动 5 所新建园所如期高起点开园；制定计划持续加大投入，改善现有二级园园舍条件。	区教育局 区发改委 区财政局 区规资局 区人社局
		坚持问题与需求导向，实施保教队伍素养提升工程。	制定分层分批培训方案，组织开展“园长领航培养、幼儿园业务指导者高研班培训、保育队伍专业研修、托育从业人员实操培训等四大类素养提升行动，着力提升保教队伍整体服务水平。	区教育局

	集团,实现区域学前整体质量提升	建立紧密型学前教育集团,健全完善治理体系,实现协同合作、优质共享、提质增效。完成首批高质量幼儿园争创。完成托幼一体化指标。指导区域幼儿园课程建设与实施。	加强资源统筹,合理布局,建立由上海市示范园和高校合作园为引领园的7个学前教育集团,保证每个集团有不同发展层次的园所,加强公民办融合。完成9所幼儿园创建(1所为民办二级园)。托幼一体化指标达到75%。加强户外两小时活动实践,引导幼儿园加强顶层设计,优化园所课程实施方案,提升课程领导力。	区教育局
第二阶段 2024年2月-2025年1月	1.推进7所左右新建幼儿园高起点开园;20家公办幼儿园争创高质量幼儿园;托幼一体化指标达到80%; 2.80%及以上的公办幼儿园至少有1位高级及以上职称教师;至少有一名教师获评正高级教	加强集团内资源整合与抱团发展,完成18所幼儿园争创计划;加大区域托育资源合理布局、动态调整,完成托幼一体化指标。	依托紧密型学前教育集团与区域专家咨询委员会,定期驻点指导、诊创建园所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升园所自我监测与循环改进的意识与能力,不断激发学前教育高质量发展的内生动力。托幼一体化指标达到80%。加强政策宣传,强化公民办融合发展,引导民办二级幼儿园积极申报创建高质量幼儿园。	区教育局 区发改委 区规资局 区财政局

<p>师或特级园长；有 2 名及以上教师获评上海市保育带头人工作室；</p> <p>3.有序落实民办三级幼儿园“关停并转”工作；</p> <p>4.持续深化幼儿园课程领导力项目，形成青浦学前“善育优教”实践报告；</p> <p>5.推动数字赋能学前教育发展。</p>	<p>坚持问题与需求导向，继续深化保教队伍素养提升工程。积极创设条件、搭建平台，持续组织实施“领航、拔尖、种子”三大计划，着力夯实学前教育人才梯队。</p>	<p>整合各类培训资源，在总结上一年培训成效基础上，持续推进保教队伍素养提升工程。搭建各种平台，让保教人员参加各类比武、展示、评优等，在全区营造赶超争先的氛围。力争实现幼儿园正高级教师或特级园长零突破。</p>	<p>区教育局 区卫健委</p>
	<p>启动民办三级幼儿园“关停并转”工作</p>	<p>根据各街镇学前资源总体布局，协力推进民办三级幼儿园“关停并转”，鼓励一部分办学规范、保教质量较好的三级园创建成普惠性幼儿园。</p>	<p>各街镇 区发改委 区财政局 区教育局</p>
	<p>加强园所课程方案优化，探索推进青浦学前“善育优教”实践研究。推动信息化赋能学前教育与托育服务发展。</p>	<p>聚焦区第四轮领导力项目，通过专题培训、实践跟进、分类指导、跟进优化等途径，支持区域园所不断修订、完善和优化课程实施方案。完成青浦学前“善育优教”实践报告。合理布局区域“幼儿在园户外活动监测”数字场景，提升户外活动质量，促进幼儿体质体能健康发展，力争达到 40%的覆盖率。</p>	<p>区教育局 区财政局</p>

<p>第三阶段 2025年3月 -2025年12 月</p>	<p>1.10所公办幼儿园创建高质量幼儿园,1-2所民办二级园争创高质量幼儿园;托幼一体化达到85%</p> <p>2.完成高质量幼儿园三年行动项目总结;</p> <p>3.力争有15所及以上在一定区域内有特色、有影响力的幼儿园;5所左右民办三级幼儿园建成普惠性幼儿园;</p> <p>4.打造青浦区“玩学合一,支持幼儿主动学习与发展”的课程实施样态,完成青浦学前“善育优教”实践成果展示。</p>	<p>区域学前与托育质量稳步提升,适时开展高质量成果展示活动。形成区域重视幼教、协同推进的浓厚氛围,实现区域园所“底部整体抬高、中部特色发展、顶部示范引领”的良好格局</p>	<p>进行项目成果展示活动,总结凝练青浦学前“善育优教”实践经验,通过网站、公众号、融媒体推介项目成效以及工作开展情况。</p> <p>发布区域学前高质量发展白皮书,开展社会满意度测评</p>	<p>区教育局</p>
--	---	---	--	-------------

---

抄送：区委各部门，区人大办，区政协办，区监察委，区法院，区检察院，各人民团体。

---

青浦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12月7日印发

---